

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跨界营销宣传推广项目（电子招投标）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：SDZYGKZB-2023-030、FZJTJN20230531-071)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年08月03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跨界营销宣传推广项目（电子招投标）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：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（含税）：1860000.00元，（不含税）：1754716.98元，税率：6%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实施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个日历日完成项目。

中标候选人第2名：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（含税）：1960000.00元，（不含税）：1849056.60元，税率：1%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实施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个日历日完成项目。

中标候选人第3名：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（含税）：1760000.00元，（不含税）：1660377.36元，税率：6%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实施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个日历日完成项目。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;

中标候选人(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;

中标候选人(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河北华糖云商营销传播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书面提出（以快递或邮寄件寄送的以收到时间为准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书面的异议文件须加盖其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，电话、短信、传真、复印件、电子邮件等不作为有效书面异议文件，否则无效不予受理。异议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否则无效也不予受理。其他详见招标文件。

三、其他

公示期：2023年08月01日至2023年08月03日

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、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网站、齐鲁采购与招标网发布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济南市经十路11888号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电话：0531-58709093

招标代理机构：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B座1202室

联系人：李先生、王女士

电话：0531-82720717

电子邮件 : fzjtinan@163.com